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（临时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0月24日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（临时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书面通知。本次会议于2025年10月30日在公司以现场和电话结合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，实际出席董事11名，其中姚飞、胡昊、李石山、张雁南、李进一、朱英姿、张守文7位董事以电话方式出席，其余4位董事以现场方式出席。张纳沙董事长主持会议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董事会审议了会议通知所列明的议案，并通过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十一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与本决议同日公告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25年第三季度风险管理报告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十一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25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十一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因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动，公司对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、风险管理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部分成员做出调整。调整后成员如下：

1.战略与 ESG 委员会

张纳沙（主任）、胡昊、李石山、李明、朱英姿

2.风险管理委员会

邓舸（主任）、姚飞、胡昊、张守文

3.审计委员会

衣龙新（主任）、姚飞、张雁南、李进一、朱英姿、张守文

4.提名委员会

朱英姿（主任）、张纳沙、张守文

议案表决情况：十一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<2025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>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十一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管理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委托外部专业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进行全面评估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十一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展规划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十一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十一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国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委派董事及推荐董事长、总经理人选的议案》，同意以下事项：

1.委派邓舸先生、黄巍先生、刘应达先生、赫凤杰先生担任国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。

2.同意袁成先生担任国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3.推荐邓舸先生担任国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。

4.推荐黄巍先生担任国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十一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国信证券（香港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委派董事并推荐董事长人选的议案》

同意委派鲁伟先生担任国信证券（香港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，推荐为董事长人选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十一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国信证券大厦（深圳）办公场所整体装修改造工程立项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十一票赞成、零票反对、零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0月31日